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1日至2024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78282150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4月28日

商 标

遇见缘

申 请 人 漳州市遇观缘工艺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福建省龙海市海澄镇屿上村沉屿319号

代理机构 淘标(福建)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类：工业用油脂；以酒精为主的燃料；引火物；工业用蜡；蜡烛；除尘制剂；电能；气体燃料；固态气体（燃料）；发动机油